

# 朝花夕拾读后感(优质12篇)

##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一

《朝花夕拾》用平实的语言，鲜活的人物形象，丰富而有内涵的故事，抨击了囚禁人的旧社会，体现了鲁迅先生要求“人的解放”的愿望，如果让你写一篇朝花夕拾读后感，你知道怎么写吗？你是否在找正准备撰写“朝花夕拾鲁迅读后感400字”，下面小编收集了相关的素材，供大家写文参考！

我手捧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品味着从字里行间透漏出的年少时的童真，神思似乎也飘向那些曾经属于我们的逍遥日子。

《朝花夕拾》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正同于它的名字一样，是鲁迅先生在中年写下的回忆录。老了，累了，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想必别有一番滋味吧。清晨绽放的鲜花有了晨曦会显得更加娇艳，到了夕阳西下时分去摘取，虽失去了刚刚盛开时的娇艳与芳菲，晚霞的照射却使它平添了一种风韵，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在风的导送下让人浮想联翩，像是在尝一道佳肴，细细咀嚼，幼年时童真的味道留在心头，慢慢漾开。

鲁迅现实的童年并不乏味。他怀念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日子，与小动物为伍，仿佛这样的童年才够精彩。趁大人们一愣神，以神不知鬼不觉的速度钻进百草园。油蛉在这里低唱，蟋蟀也来伴奏。鲁迅的童年似乎是在首大自然圆舞曲中度过的。

枯燥，乏味。是对鲁迅先生在三味书屋生活的最好的诠释。稍稍偷懒一会儿，也会被寿镜吾老先生的一句：“人都到哪里去了？”喊回来。整天除了读书还是读书十分无趣。

正如读着发处鲁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突然间，我仿佛看到了幼年的鲁迅。趁大人不注意，钻进了百草园。他与昆虫为伴，又采摘野花野果，然后与玩伴一起捕鸟，但由于性急，总是捕不到很多；他又常听保姆长妈妈讲故事，因而非常害怕百草园中的那条赤练蛇。在三味书屋，虽然有寿先生严厉的教诲，却仍耐不过学生们心中的孩子气，当他读书读得入神时，却未发现他的学生正在干着各式各样的事，有的正用纸糊的盔甲套在指甲上优质戏，而鲁迅正聚精会神地在画画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令人回味，也许是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吧，真不懂自己怎么会那么喜爱《朝花夕拾》中的一篇，尤其是作者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读起来让人感到亲切，充满激情。鲁迅先生在文章中表现了他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那股热情，希望能自由自在地玩耍，与大自然亲密接触，不希望整日被父母，家奴管束着，这正是儿童特有的。曾几何时，我已经远离了童年，进入了少年，每天都在这忙忙碌碌的学习之中，纷纷挠挠的生活之中。但我自己认为自己还是一个稚气未脱的孩子，有时还做着甜美的童年之梦。回忆起那些童年琐事，还时常记忆犹新，忍俊不禁。

我家原属市郊，附近有一大片田野，小时候，总去那里享受着春日的阳光，秋日的清风，还有那片总被我采得一朵不剩的油菜花，我沉醉在大自然的怀抱之中；小时候，每天一吃完饭嘴都不擦就去邻家串门子，和小伙伴一起去吃豆腐花，一起去田野里玩，时不时还跌进泥坑变出个小泥人，采了各式各样的花，又生怕主人找来，就把花藏在树洞里，一会儿回去花早就枯萎了，但我仍沉醉在无拘无束的自由空间之中。而如今，田野上造起了楼房，我和小伙伴都在为自己的前程努力着，因此感受不到了大自然的亲切，也少了许多自由，但我仍沉醉在无拘无束的自由空间之中。而如今，田野上造起了楼房，我和小伙伴们都在为自己的前程努力着，因此感受不到了大自然的亲切，也少了许多自由，但我仍旧热爱自然，向往自由，无论现在能否实现。

鲁迅的一部散文集。在《朝花夕拾》中作者将自己在童年和青年所难忘的人和难忘的事，用语言真情的流露出来，说明作者在童年和青年时所难忘的经历。在他童年里不是很好的。他做的每件事都得不到长辈的认同。

这使他感到很难过，但是他没有感到人生的黑暗到来了。他则是将这些长辈的不认同改为动力，写进这部“朝花夕拾”里。在《朝花夕拾》中，给我最深的一篇则是“狗，猫，鼠”。在这篇有趣的散文中，不是题目所吸引我，也不是内容好笑，而是鲁迅在童年里与一只仇猫的叙事中所表现出的作者与猫的关系和对猫的讨厌。

这说明鲁迅在童年里的不知与单纯，也写出作者在童年与一只猫的搏斗的乐趣。从鲁迅写的《朝花夕拾》中，我能感受到在作者的童年和青年中不是很好过的，但这也时时刻刻充满着美好的回忆。鲁迅的童年和青年是有快乐有悲伤。我们的童年和青年也像鲁迅的一样，充满着人生的味道。

细读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享受着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乡村美景。我读鲁迅先生这些对童年回忆的散文，正如读着发自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

我仿佛看到了幼年的鲁迅，趁大人不注意，钻进了百草园，他与昆虫为伴，有采摘野花野果。在三味书屋，虽然有寿先生的严厉教诲，却仍耐不过学生们心中的孩子气。

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令人回味，也学就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吧，因此我才会那样喜爱，尤其是作者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读起来让人感到异常的亲切，充满激情。童年已渐渐遥远，留下的只是那些琐碎的记忆，让我们用心去回忆，去感受那纯真快乐的童年时光！

在众多中国优秀作家中，我最喜欢的是朱自清、罗兰，其次就是鲁迅先生了。读他们的书，就像和许多高尚的人谈话。

《朝花夕拾》是鲁迅先生写的儿时一本散文集。本书原名《旧事重提》，也许是题目太直白了吧，便改为了《朝花夕拾》。书里写的是鲁迅先生童年时和青年时所难忘的事和经历，也说明了自己最珍贵的童年过得很不好，他所做的每一件事都得不到长辈们的认同，这使他很伤心。但作者想要告诉我们的是：能从童年的无奈释放出来，是想让我们的长辈以一个理解和同情的心态对待我们。

这本书里有很多生动的故事，给我印象最深的是《范爱农》这一篇，写了作者在日本留学时和回国后与范爱农接触的事情。范爱农，在革命前不满黑暗社会、追求革命，辛亥革命后又备受打击和迫害。我很同情者为革命者，这位正直倔强的爱国者，至今不知是如何去世的。无论如何，让我们为他给予沉重的悼念吧。范爱农，一位知识分子，但是无法在黑暗社会立足。他内的心痛苦、悲凉，有谁替他分解点呢？所以，我们和鲁迅先生一样，疑心他是自杀的。

《阿长与山海经》，这一章给我的印象也很深，长妈妈很爱鲁迅，但长妈妈姓名的来历和家人对她不同的称呼，从中知道长妈妈身份的卑微和地位的低下。睡觉时摆一个“大”字，可以看出来，她也是一个粗俗、不拘小节的人；“死了人，生了孩子的屋子里，不应该走进去。”“晒裤子用的竹竿下，是万不可钻过去的。”……这些也能反映出长妈妈是个善良、迷信的好妈妈。读了这一章，使我非常的敬佩长妈妈。

在这些“历史”书中，我们知道了伟大的祖国有着太多屈辱的历史。但现在，祖国一天天繁荣富强起来，值得我们去歌颂、去赞美我们那伟大的祖国！

中国，崛起!!!

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记叙了作者的童年生活和青年的求学经历，追忆难于忘怀的人和事，抒发对往日亲友师长的怀念之情。记录鲁迅青少年时期的生活经历，生动描绘清末生活画面，文笔深沉，是中国现代散文经典之作。在生命的长河里，晨曦与朝暮更替交织，在看不清前进方向的时候，拾起脚边下路边的野花，装进思想的背篓。

其中我认为最感人的是《父亲的病》这篇文章，《父亲的病》追忆儿时为父亲延医治病的那段往事，描写了几位“名医”所引用的药引均是稀奇古怪、一场罕见而又充满迷信色彩的东西，如什么“原配的蟋蟀一对，经霜三年的蔗，败鼓皮丸”等。这些“名医”实质是巫术医道不分，故弄玄虚，草菅人命。骗取钱财是他们的主要目的。在他们身上，作者清醒地洞穿了医学医道的虚假、荒诞乃至罪恶的本质。

作者为了父亲的病到处奔走，我想他的父亲有他这样的儿子应该很幸福。提起鲁迅先生，脑海里挥之不去的总是那个“早”字。年少时的他，因为父亲的病而迟到后，便在学桌上刻下了“早”字来激励自己，警示自己从此不再迟到。读了《父亲的病》后我觉得，鲁迅刻下的“早”不仅是惜时的早，更是提示中国人：事事都要早，思想、技术、科技、国力，都应该争先于他人，社会才能进步，国家才能富强。但在那个时候，却让鲁迅东奔西走四处求医，最终鲁迅的父亲还是难逃一死。表面上看，是当时医生水平的低下，但实质上应归咎于医学的落后，导致鲁迅的父亲病程拖延，最终撒手人世间，不禁叫人潸然泪下。那时的社会就像鲁迅的父亲一样病重了。鲁迅似乎就是在呐喊着，对当时封建、腐败的社会的批判。

面对我们自己的家人，要孝顺还有关心；面对那样子的庸医，我们要能识别；面对没有科学依据的事情，我们不能相信。我们要像孙悟空一样，拥有火眼金睛，看清所有事物的正反两面，不要心急看病，这样只会适得其反。

##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二

屋外飘洒着小雨，牛毛般细嫩，银丝般晶莹。雨点滴落在书的封面上，我轻轻地用手拭去，留下一滩水迹。

小路绵延，却弯不尽他的乡愁；森林茂密，却隐不住他的寂寞；清水如泉，却淹不透他的爱国——他，鲁迅，艰难路上最真实的君子！

和曛的阳光照入窗内，水印已悄然无迹，屋外的天空仿佛更高更蓝，粒尘不染。欣赏鲁迅的心，已飞到云霄高处！

##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三

“结束了，结束了。”贝贝尖叫着跑进卧室，砰的一声关上门，砰的一声摔在门背上。他再也不能动了。“教官来检查房子了。”最初，我们打算享受我们的午休时间。训练结束后，我们被告知中午要收拾房子，保持整洁。等教官到了宿舍，把宿舍的规矩讲完，就该军训了。当我们迟到一秒钟时，我们就迟到了。到了队里，才知道头顶的阳光特别刺眼，才知道训练有多辛苦。

当豆汗划过脸颊，双腿麻木的时候，我想着休息一下。但是当我看到其他同学还在服兵役的时候，我就不相信我会这么差。我也是同学，但我不可能如此与众不同。是的，我不承认失败。我不相信烈日能对我做什么。坚持住，就这样。让汗水流过你的脸颊！保持双腿发麻！这时，我发现自己在另一个世界。虽然是艰苦的训练，却是烈日炎炎。但是他们在我心里激起了一股力量，让我坚持，坚持。“稍息”是由教官的声音开始的，周围的同学都已经坐下了，很惊讶我还站得那么直。坐了下来，没有和他们谈论今天的天气，只是沉默。一缕火辣辣的阳光倾泻而下，习惯性地埋下头。其实我没变。我仍然害怕阳光。我只知道，热度来了，我要坚持。

别人在喝水的时候，我发现了一个严重的问题。我忘记带水了。耶稣基督！这么热的天气，我忘记带水了。没那么差！刚要跟同学借点水，教官说可以买水。唉！我说上帝从不关上一扇门，但他会打开另一扇门！一路跑着小买部，等不及他们了。啊！太舒服了。今天我终于知道水是生命的源泉。第一次觉得水是世界上最好的。太阳仍然很毒，琳琳追上来问怎么了。沉默，其实也没什么好说的，该聚聚了。我设法熬到最后一个下午，教官叫我们坐下，他没有叫我们起床。我只听见他们一群人疯狂地喊着“啊——”后来发现我们班拿了奖，其实很激动。

其实过去的时光就像一个幻境，我完全不记得在那个舞台上表演过。我只记得热度，那瓶水，还有奖品。像轻烟被风吹走，像薄雾被楚阳蒸发。这是一个再次醒来的梦。我去教室休息了。我看见他们在走廊里挥手。是教官走了。

保持冷静的心态，坐下来看书品味。我很高兴我不用再晒太阳了。我很开心，但我不会放弃更多。

##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四

初读《朝花夕拾》不觉得这像一本名著，反而觉得像是一个朋友在与你闲聊家常，原来这才是这本书的独特之处。

我正在读“无常”这一篇章时，也正好是全书的一半，这“无常”与之前“五猖会”上的塘报、高照、高跷、抬阁、马头等，一定是鲁迅爱看的，不然怎么会写得这样细呢！从此看来鲁迅小时一定也很贪玩，不过这里主要还是反映了鲁迅思想中恋乡的一面。

再往前看《二十四孝图》还真让人摸不着头脑，只是觉得这篇文章一定还有深层含意，看来我还得慢慢的渗透一下，才能得出结论。

说起《狗、猫、鼠》和《阿长与〈山海经〉》可是我在这半本书最感兴趣的文章了。

一开始，看这本书的第一篇文章就像是在听故事一样。文中的鲁迅可是把他仇猫的原因一五一十的说了一遍，说实在的我也挺讨厌猫的，也是因为它吃了不该吃的东西 我最爱的红烧鱼。不过，如果当时的我把这件事记录了下来的话，就能和鲁迅先生媲美一下了，题目就叫做《我·猫·老鼠》。虽然我平时不太喜欢老鼠，但看了这篇文章，突然觉得其实有只“隐鼠”也不错啊！可当我看到阿长踩死“隐鼠”的那一段时，感觉真有点气愤，同时也为鲁迅失去“隐鼠”而感到惋惜。更感觉阿长真坏，不仅踩死了可爱的“隐鼠”，还把罪祸强加在了猫的身上，使鲁迅错怪了猫。

从看了《阿长与山海经》开始，如今我已不记恨她了。在《阿长与山海经》中的她，虽然多嘴，礼节多，但是她爽直、淳朴、又能帮鲁迅买《山海经》，人品也是不错的。

《朝花夕拾》的内容简短但不缺乏经典，看来我想读透这前半本书，还得好好体会、体会！

##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五

在众多中国优秀作家中，我最喜欢的是朱自清、罗兰，其次就是鲁迅先生了。读他们的书，就像和许多高尚的人谈话。

《朝花夕拾》是鲁迅先生写的儿时一本散文集。本书原名《旧事重提》，也许是题目太直白了吧，便改为了《朝花夕拾》。书里写的是鲁迅先生童年时和青年时所难忘的事和经历，也说明了自己最珍贵的童年过得很不好，他所做的每一件事都得不到长辈们的认同，这使他很伤心。但作者想要告诉我们的是：能从童年的无奈释放出来，是想让我们的长辈以一个理解和同情的心态对待我们。

这本书里有很多生动的故事，给我印象最深的是《范爱农》这一篇，写了作者在日本留学时和回国后与范爱农接触的事情。范爱农，在革命前不满黑暗社会、追求革命，辛亥革命后又备受打击和迫害。我很同情者为革命者，这位正直倔强的爱国者，至今不知是如何去世的。无论如何，让我们为他给予沉重的悼念吧。范爱农，一位知识分子，但是无法在黑暗社会立足。他内的心痛苦、悲凉，有谁替他分解点呢？所以，我们和鲁迅先生一样，疑心他是自杀的。

《阿长与山海经》，这一章给我的印象也很深，长妈妈很爱鲁迅，但长妈妈姓名的来历和家人对她不同的称呼，从中知道长妈妈身份的卑微和地位的低下。睡觉时摆一个“大”字，可以看出来，她也是一个粗俗、不拘小节的人；“死了人，生了孩子的屋子里，不应该走进去。”“晒裤子用的竹竿下，是万不可钻过去的。”……这些也能反映出长妈妈是个善良、迷信的好妈妈。读了这一章，使我非常的敬佩长妈妈。

在这些“历史”书中，我们知道了伟大的祖国有着太多屈辱的历史。但现在，祖国一天天繁荣富强起来，值得我们去歌颂、去赞美我们那伟大的祖国！

中国，崛起！

《朝花夕拾》是一部经典的散文集，也是鲁迅先生写的回忆录。鲁迅是我国著名文学家、思想家和革命家。是我国现代文学的奠基人。下文是关于《朝花.....

##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六

想想我的童年，也是很有意思的。大夏天独自一人吃着雪糕，趴在树下掏蚂蚁洞、捉蚂蚁，冬天折一枝淡黄的腊梅，满屋飘香，平时也和小伙伴疯闹，玩各种游戏，放假了还能出去旅游，那时的我也是像百草园中的鲁迅一样天真烂漫。上了学，课业负担较重，老师也都个个严肃端庄，我和同学可没

有上课溜到院子里玩的勇气，甚至做小动作，交头接耳也都是别人的专利，我是没有的。慢慢的，课间十分钟被作业占了去，我们也不会想着跳皮筋，扔沙包，只有写作业。尽管如此，放学路上、假期里仍然会有我们的笑声和打闹声。总之，童年毕竟是一方净土，不管如何，都会散发出奶味的芳香，给我，给你留下美好的回忆。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所描写的经历是那么有趣温馨，或许它没有那么美好，但失去了才知珍惜，那里有鲁迅对自然的喜爱，对童年的留恋。我亦是如此，我在百草园、三味书屋中与鲁迅重温了他的童年，而我的心里也充满了对童年的追忆与回味，对自然的热爱与向往，对自由的渴望与追求。

童年如花，无论何时拾起，都会有所回忆与新的内涵。

童年，永远都是个道不尽的话题。

##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七

上周，我读了鲁迅的著作——《朝花夕拾》，使我受益匪浅。

我觉得这本书中大多用凝练的笔法摘取那些深藏在记忆里的难忘的生活片段加以描述，并选择具有象征意义的情节和细节来描写人物的神秘心态，使人物形象更加鲜明动人。如，长妈妈的淳朴善良，辛亥革命失败后范爱农的苦闷和放浪等，都给了我深刻地印象，令我感慨万千。

这本书主要讲了鲁迅童年的故事以及他出国留学（去日本留学）的事情，并刻画了许许多多的人物形象；如藤野先生、鲁迅在日本的同学等，突出了鲁迅的爱国情怀，在描写他童年事情的时候，还描绘了许多人物的心理特征及一些细微的举动，突出了一些人物的内心品质。并且增添了一些趣味性在里面；如《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中，鲁迅用闰土教的方法捕鸟，捕了好长时间，才捕到三只，而闰土却捕了几十只

等，描述得生动形象，让我觉得仿佛身临其境，并且十分有趣，常常让我忍俊不禁。

我觉得鲁迅在写《朝花夕拾》的时候，手法也十分独特。集叙述、描写、抒情、议论于一体，笔锋、辛辣和犀利入木三分，或平时柔和饱满汗深情，与往事的回忆中见出鲁迅对国事的关怀。在行文中，作者经常插入一些与内容相关的典故传说等，使文章的内容更加丰富多彩，议论更具有说服力。做这点语言清新自然，朴实厚重，并且真切、动人。

鲁迅的写作特点我一定要学习，并且要应用到我以后的作文中，并且争取应用自如（有点不太现实，但是我会努力的）。这样，我的写作能力一定会直线上升，突飞猛进的，当然，我的反应能力和交际能力也会大幅度提高的。我以后一定要多读鲁迅的书，来提高我的写作能力。

歌德曾经说过：“读一本好书就像和许多高尚的人谈话。”这就是我从《朝花夕拾》中得到的感受，真的是受益匪浅呀！

文档为doc格式

##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八

《朝花夕拾》是文学巨匠鲁迅先生的一本散文集。暑假的时候，我拜读了这部作品。读完之后，我受到了很大的启发。

鲁迅的作品可以说是独一无二的。他的作品既不遮遮掩掩，又不追求满是好词佳句的华丽，却更能吸引读者，仿佛在给你讲故事一样。

比如范爱农的眼球白多黑少，看人总像在渺视。有比如“却仍然看见满床摆着一个“大”字”。这就是鲁迅在描写人外貌特征和习性时的特别手法。他可以生动地表现出一个人的特点，又增加了幽默感。

鲁迅不管是对他人的赞扬或批评以及对那人的各种看法，都毫不掩饰地写出来。因此，我比较喜欢他的文章。例如〈阿长与山海经〉。内容大概是这样的：长妈妈是我的保姆，起先，我很讨厌她，特别是她的切切察察，而且她睡相极不好，但她也懂得许多有趣的礼节，是我不耐烦的。之后，她给我讲“长毛”欺压百姓的残忍故事，他伟大的神力让我敬佩。然后，在我极度渴望者〈山海经〉时，阿长为我买来了。我又一次对她敬佩。最后，她辞了人世，我默默为她祈祷。本文由我一次又一次对她态度的转变，突出了阿长的朴实。

〈朝花夕拾〉十分耐人寻味，它反映着封建社会的种种陋习：有写人吃血馒头，吃人肉。人们迷信，古板，缠足，互相欺诈等等都受到了鲁迅强烈的批判，也让我不由得为那些人们感到悲哀。

如今，中国还有很多陋习，我想我会改变它们，把祖国建设得更美好。

来源：网络整理免责声明：本文仅限学习分享，如产生版权问题，请联系我们及时删除。

content\_2());

##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九

青年的回忆。

鲁迅的“朝花夕拾”是鲁迅唯一的一部散文集。在“朝花夕拾”中作者将自己在童年和青年所难忘的人和难忘的事，用语言真情的流露出来。说明作者在童年和青年时所难忘的经历。在他童年里不是很好的。他做的每件事都得不到长辈的认同。这使他感到很难过，但是他没有感到人生的黑暗到来了。他则是将这些长辈的‘不认同’改为动力，写进这部“朝花夕拾”里。他要告诉我们，在童年中的无奈释放出来。同时

也给家长们一个理解和同情的心态对待我们像鲁迅在童年里那种不被长辈重视的警钟。

在“朝花夕拾”中，给我最深的一篇则是“狗，猫，鼠”。在这篇有趣的散文中，不是题目所吸引我，也不是内容好笑有趣的文字，而是鲁迅在童年里与一只仇猫的叙事。作者与猫的关系和对猫的讨厌。这说明鲁迅在童年里的不知与单纯。也写出作者在童年与一只猫的搏斗。

从鲁迅写的(朝花夕拾)中，我能感受到在作者的童年和青年中不是很好过的，但这也时时刻刻充满着美好的回忆。

鲁迅的童年和青年是酸酸甜甜的。我们的童年和青年也像鲁迅一样的。童年和青年过得好或坏它都会留给予们回忆，所以鲁迅和我们的童年青年都是美好的。

##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十

生活的像是一叶苇草，让我恣漪的滟涟在风的逆折中，席卷，飘荡。能否让我朝得见一片向阳的远方，希望。因此我渴望见到新一轮的阳光，饱满。谁还在亵渎黄昏的美好，殊不知，粉嫩的黎明就要来到。我不屑于沉湎萤火虫的风采，我只是还在徘徊你的到来。偶尔还是在等待，等待嘈杂中的一份安稳，等待绰约风采中翩翩而过的身影？。期待在黑暗中悄现的一抹白亮白亮的纤光，凝固夜的黑暗。抬望眼，与星空话白，语席边枕凉。寒流暗涌，浅潮催行。独倚潏潏随风去，犄角何处现霓虹。见秋风赶着枯叶，绝迹。自银绒凝华瞬息，全城，我辈自此待重生。生长的有些轻狂，傲自情娇，瞅不见夜的伤，语不到心的盲。树丫频动语我装潢不过粉饰眼中的霜。浅草唏嘘，笑我装不进她眼中的迷离..当大雁别离线成点的墨迹，留声告诉我，第一次遇见你。乌云下？，彩虹亮出了清晰的自己。树丫又语，久违了清新的你；浅草最终没了马蹄，嘻我？这才是你真正的美丽。呖语？为人称道的美丽，不及我第一次遇见你。最现实的美丽，映出了我们最真实的自己，

永远支持你。把生活的繁杂肃清，一叶苇草？，梦出了自己的感动，对真实的虔诚与信仰的隽永。

##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十一

村庄的小道上，几棵\_\_\_\_子树上没有一片树叶，而是落满了皑皑白雪；屋顶的边边角角、门前的石阶和窗户的木棱上洒满了层层雪白；墙壁的缝隙和路边的废石中塞满了洁白的“棉花团”。远处隐约可见的群山万壑仿佛一峰峰落雪的驼峰一般。

《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给我留下极深刻的印象；这是鲁迅先生快乐的源泉，但也是埋葬他快乐的坟墓。没错，鲁迅先生快乐的回忆仿佛都发生在这里，同时也在这里戛然而止。

我仿佛看见幼年的鲁迅奔跑在百草园中，追捕着蝴蝶、偷看着小虫、机灵的爬树、努力的大笑……但这一切的美好被瞬间打破——正如鲁迅先生自己所讲的，被不幸的送到了三味书屋。那个私人学校好像剥夺了孩子快乐的权利。

可是谁能想到呢，这并不是最悲哀的。后来，鲁迅先生的父亲病故了。也就是说，家中的顶梁柱倒塌了。这在幼年的鲁迅眼中，一直都是不可磨灭的沉重的痛；是一段辛酸的不堪回首的往事。况且父亲是被江湖庸医所误。但文章中，并没有用过多笔墨描写鲁迅先生对父亲病故之事的难过与悲哀，而是一再讽刺了江湖庸医的荒诞；他们巫医不分，勒索钱财，草菅人命……简直是强盗。他们的行为作风屡次遭到鲁迅先生的批评，也应当遭到全社会的唾弃。封建主义孝道并不可取，人道主义才应该是真理。我们一定要为父母的`生命和健康负责，向他们为我们一样。

## 朝花夕拾读后感篇十二

手捧鲁迅先生的《朝花夕拾》，心中弥漫着富足时代的日子，品尝着从言外之意透露出年少轻狂时的童真，心机好像也飘向了那份从前归于咱们的逍遥日子。

鲁迅原名周树人，浙江绍兴人。写作《呼吁》《徘徊》的一起，鲁迅先生还创造了散文集《朝花夕拾》和散文诗集《野草》。工作文学家、思想家、评论家、革命家。

鲁迅先生创造散文集《朝花夕拾》中的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透露了年少的张狂时期，从中品尝童真的趣味。

百草园叙述了的景象美，一起也表达了“我”贪玩、顽皮、有好奇心……种种的景象让我感觉百草园的无穷趣味。‘不用说碧绿的菜畦，润滑的石井栏，巨大的皂荚树，紫红的桑葚；也不用说鸣蝉在树叶里长吟，肥壮的黄蜂伏在菜花上，轻盈的叫皇帝遽然从草间直窜向云霄里去了’用了排比的方法，把百草园写的绘声绘色。及捕鸟的全过程，也写出了雪后捕鸟的趣味。

三味书屋叙述了“我”对百草园的眷恋，对三味书屋的恶感。可是‘三味书屋后边也有一个花园，尽管小，但在那里也可以爬上花坛去折腊梅花，在地上或桂花树上寻蝉蜕。最好的工作室捉了苍蝇喂蚂蚁，静悄悄地没有声音’先生是本城中级横竖，质朴，博学的人。但当我问“先生‘怪哉’这虫，是怎样一回事？……”先生好像很不高兴，连撒很改变还有肝火。

《朝花夕拾》，带咱们去领会一下鲁迅的富足，渐渐领会富足的趣味。琐碎的回想在《朝花夕拾》中重现，不相同的时代，相同的高兴，富足，惹人思念啊！